

师市市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4 年，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遵循“公开、公平、便民”的工作原则，紧紧围绕重点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热点，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努力深化公开内容，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做好主动公开。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动公开行政权力运行。此外，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力度，结合市场监管职能，针对群众关心关切的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监管、消费维权、价格监管等民生问题，不断强化回应关切，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发布工作信息通报市场监管有关工作情况。2024 年，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信用中国等平台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6783 条。市场主体设立登记 1997 户；市场主体变更登记 1759 户；市场主体注销登记 1116 户；食品生产许可 27 户；食品经营许可证 893 户；食品小作坊登记 44 户；小餐饮店、小食杂店食品经营登记 34 户；药品经营许可 31 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6 户；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797 户；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 79 户。公示行政处罚结果公示 176 条；发布食品监督抽检公示 8 期 420 批次，其中合格 412 批次，不合格 8 批次。

（二）完善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

制，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着力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重新梳理了市场监管部门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和部门文件，为群众了解市场监管部门相关政策，办理相关业务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三）强化监督保障。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在日常会议中经常性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在全局范围内形成了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分管局领导具体负责，各科室及所属事业单位积极配合的工作格局。局党组为推动全局政务公开工作高效、规范运行，年初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局工作要点，督促指导各科室、所属事业单位明确专人，对照要求，按时按质完成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78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以来，师市市场监管局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还存在政务公开形式较为单一，公开渠道不够丰富，群众知晓率不高等问题。

六、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师市市场监管局将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不断推动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持续强化主动公开工作。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建设，提升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要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

二是不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结合市场监管工作职责，紧密结合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安全、价格监管、12315 投诉举报、“双随机、一公开”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力度。

三是切实提高政策解读、回应关切质量，加大政策社会征求意见力度。对出台的涉企涉民的政策规范性文件，提前向社会征求意见，不断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采取社会大众更加喜闻乐见的方式，不断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围绕群众关心关切的热点问题，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四是深入推进日常保障工作。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建设，切实完善日常工作机制，理顺工作流程，确保信息公开的力度和频率。加强问题整改。针对反馈的问题，认真对照梳理，仔细整改落实，不断提供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第十师北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2 月 6 日